

花蓮縣115年數位學習精進方案

充實數位學習專家教師人才資料庫共學與實踐計畫-深化AI數位教學力

一、依據

1. 教育部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。
2. 花蓮縣115年度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實施計畫。

二、計畫目標

1. 藉由數位學習課堂說觀議課實作課程，深化教師課堂觀察、診斷與回饋能力。
2. 促進教師交流與共備，開發數位教學課程，結合工作坊與陪伴計畫進行實踐。
3. 充實本縣數位學習專家教師人才資料庫，並協助各校數位教學發展與實踐。

三、參與對象

有意願擔任數位學習專家教師，並能積極配合協助本縣推動數位教學之本縣現職教師，共25位，審核錄取優先順序：

1. 已完成本計畫第一期課程之教師。
2. 已具備數位教學經驗與AI教學應用基礎能力，並願意投入學習與實踐之教師。

四、報名方式

1. 報名表需詳加說明數位教學的應用經驗等資料，將透過報名表進行審核。
2. 請於115年4月20日(一)前填寫報名表：<https://forms.gle/eJsFRbcCx2Po3EHB9>
3. 錄取結果另以email及函文通知。

五、共學與實踐

1. 需全程參與本計畫所規畫之培訓課程，所需代課鐘點費由本計畫支應。
2. 需將培訓所學之精神與實務實踐於課堂教學，依據學生習得之情形與回饋，檢視並修正於自身教學，並回饋於本計畫。
3. 需配合本縣或教育部數位學習相關成果活動，如無法於期限內參與實踐分享，本府將追回參與培訓之相關代課鐘點費。以下辦理期程皆為115年7月31日止。
 - a. 配合本縣數位學習成效分析，完成並繳交至少一單元或主題課程之前測與後測數據。
 - b. 至少擇以下一項目進行實踐與分享：
 - (1)115年教育部數位學習績優教案徵選投件。
 - (2)115年花蓮縣數位教學微課程影片徵選投件。
 - (3)辦理應用數位教學平台或教學軟體，且融入四學模式之數位教學公開觀議課，並邀請數辦輔導員或學者專家參與及交流。
4. 參與教師錄取本計畫並取得本縣數位學習專家教師資格後，因應協助入校陪伴需求。

- a. 可優先獲得本府後續優質數位教學相關課程、研習或交流活動參與名額。
- b. 可優先獲得本府採購之數位教學相關軟體與資源使用名額。

5. 本計畫課程規劃如下：

日期	時間	課程主題	地點
4/30(四)	10:00-11:00	共識會議與相見歡	線上會議
5/19(二)	09:30-16:30	AI思維力養成	花蓮縣運動休閒園區 數學互動館
5/29(五)	09:00-16:00	數位教學說觀議課實作	花蓮市鑄強國小 至善樓二樓會議室
6/13(六)	09:00-16:00	深化AI數位教學力	花蓮縣教育處 第二會議室